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報告人：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8 年 9 月



聯合會
JCTV

大綱

壹、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作業介紹

- 一、辦理期程及相關事項
- 二、辦理方式及作業流程
- 三、招生系統操作說明

貳、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作業介紹

- 一、辦理期程及相關事項
- 二、辦理方式及作業流程
- 三、招生系統操作說明

參、結語



壹、 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 特殊選才作業介紹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辦理期程

日期	項目
108.11.28(四)起	簡章網路下載
108.12.23(一)10:00起 108.12.27(五)17:00止	報名及資格審查作業
109.1.9(四)10:00起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1.10(五)起 109.1.16(四)止	向各招生學校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暨網路上傳備審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1.20(一)起 109.2.10(一)止	各招生學校進行指定項目甄審
109.2.11(二)10:00前	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甄審總成績
109.2.13(四)10:00起	各招生學校網站公告甄審結果
109.2.13(四)10:00起 109.2.15(六)17:00止	正取生、備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109.2.19(三)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09.2.27(四)12:00前	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109.2.27(四)17:00前	各校向本委員會函告錄取生報到及未報到名單

※ 本表日期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網站公布及相關公告為準。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青年儲蓄帳戶組校系招生名額統計

招生組別	招生校數	系科(組)學程 數	招生名額
青年儲蓄帳戶組	名額尚在核定中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資格條件 (1/2)

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

報考組別	1.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2. 青年儲蓄帳戶組
招生學校	【技專校院】	【技專校院、 <u>一般大學</u> 】
統測 / 學測 成績	◆ 免統測成績、免學測成績。	◆ 免統測成績、免學測成績。
報名資格	◆ 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歷 (力) 資格，或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含不具學籍自學生) 者，且符合招生校系科 (組)、學程所訂定之專業領域、特殊技能、經歷、專長或成就之報名資格條件者，且須提出證明文件。	◆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 <u>青年就業領航計畫</u> 」或「 <u>青年體驗學習計畫</u> 」學生，完成 <u>2 年或 3 年計畫者</u> 。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資格條件

(2/2)

◆ 採分組招生方式：

分為「**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與「**青年儲蓄帳戶組**」。

1、「**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招收高級中等學校學歷(力)資格，或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含不具學籍自學生)者，且**符合**校系科(組)、學程所訂之**專業領域、特殊技能、經歷、專長或成就**之學生。

2、「**青年儲蓄帳戶組**」

招收對象為**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完成**2年或3年期**學生。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簡章查詢系統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甄審成績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序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評分項目	占甄審成績比例	順序	項目
招生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體驗學習報告書	60%	1	體驗學習報告書
志願代碼		招生名額			1名	2
資格條件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學生，完成2年計畫者。		備審資料審查	20%	3	面試
			面試	20%	4	面試-表達能力
			優待加分條件	無	5	--
					6	--
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	免繳相關證明文件，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					
指定項目 甄審費	500元	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費方式 說明	一、指定項目甄試繳費 二、繳費方式：請於規定期限內採郵政劃撥方式繳納(劃撥帳號：19618700，戶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亦可至本校招生訊息網頁下載劃撥單。 三、請於劃撥單通訊欄空白處書寫「108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組別、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報考系所」等字樣，以利查證繳費情形。 四、完成繳款後請將劃撥收據製成影像檔(PDF檔)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聯合會」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 五、繳費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甄試費用，請考生審慎評估。 六、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則不予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指定項目 甄審費 暨備審資料 上傳截止日期		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備審資料審查： 1. 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資訊相關競賽獲獎、證照、特殊經歷證明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評分標準： 1. 體驗學習報告書：綜合評估(100%)。 2. 備審資料審查：學習表現(50%)、專業表現(50%)，備審資料缺繳者不予進入面試。 3. 面試：表達能力(20%)、邏輯推理(40%)、程式撰寫(40%)，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			
備註	1.面試時間、地點將於107.12.25(二)12時起公布於本校招生網頁。 2.其他報名相關資訊請洽本校招生網頁。					

一、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簡章查詢系統

選取校
系(組)
學程查
詢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 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先點選科技校院, 再點選欲查之系科(組)學程之「指定項目甄審辦法」。

校系科(組)學程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1011001-資訊管理系
- 1011002-資訊工程系
- 1011003-應用外語系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 南臺科技大學
- 崑山科技大學
- 正修科技大學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指定項目甄審辦法

校名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志願代碼	1011001
系科(組)學程	資訊管理系				
招生名額	2			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500元
資格條件	具有下列技職特才資格之一者(符合任一項即可申請, 應附證明文件影本): 1. 完成國際奧林匹亞數理或資訊競賽之國家培訓, 持有證明者。 2. 自行開發手機應用程式並已上架, 下載使用人次達100萬人以上。 3. 創業或微型創業負責人。 4. 通過APCS大學先修程式設計檢測二科目(觀念題、實作題)成績皆達第五級。				
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	請依資格條件擇一檢附如下: 1. 國際奧林匹亞數理或資訊競賽之國家培訓證明。 2. 自行開發手機應用程式上架並且下載使用人次達100萬人以上證明。 3. 創業或微型創業負責人之具體證明。 4. 通過APCS大學先修程式設計檢測二科目(觀念題、實作題)成績皆達第五級之成績證明。				
甄審方式	甄審項目	網絡上傳截止日期/甄審日期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備審資料審查	107.01.18 (四)	50%	2	
	面試	107.01.22 (一)	50%	1	
優待加分條件	無				
甄審注意事項	一、甄審項目: 1. 備審資料審查: (1) 歷年成績單及排名(名次/全班人數, 應屆畢業生請檢附入學至畢業前一年之歷年成績單) (2) 自傳及讀書計畫(一千字以內) (3) 競賽證照及獲獎證明 (4) 專題製作及學習作品成果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外語能力證明、社團參與、學生幹部、特殊才能等) 2. 面試 二、評分標準:				



二、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辦理方式 (1/2)

◆本入學管道招生試務作業：

- 1、**考生選組**：僅得擇 **1 組** 報名，至多可報名 **5 個** 校系科 (組)、學程。
- 2、**報名方式**：一律採個別**網路報名**，其「報名及資格審查資料」證明文件及「備審資料」皆採**網路上傳**方式。
- 3、**招生期程**：**108 年 11 月 28 日**公告招生簡章，**109 年 2 月底**前辦理結束。
- 4、**甄試方式**：
 - (1)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與「**青年儲蓄帳戶組**」**不採計技專校院統一入學統測**成績及**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由各校辦理**指定項目甄試**，得採書面審查、面試、筆試、實作等。
 - (2) 青年儲蓄帳戶組著重**體驗學習資歷** (**含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



二、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辦理方式 (2/2)

◆錄取方式：

1、各甄學校依考生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並依其招生名額決定該系科（組）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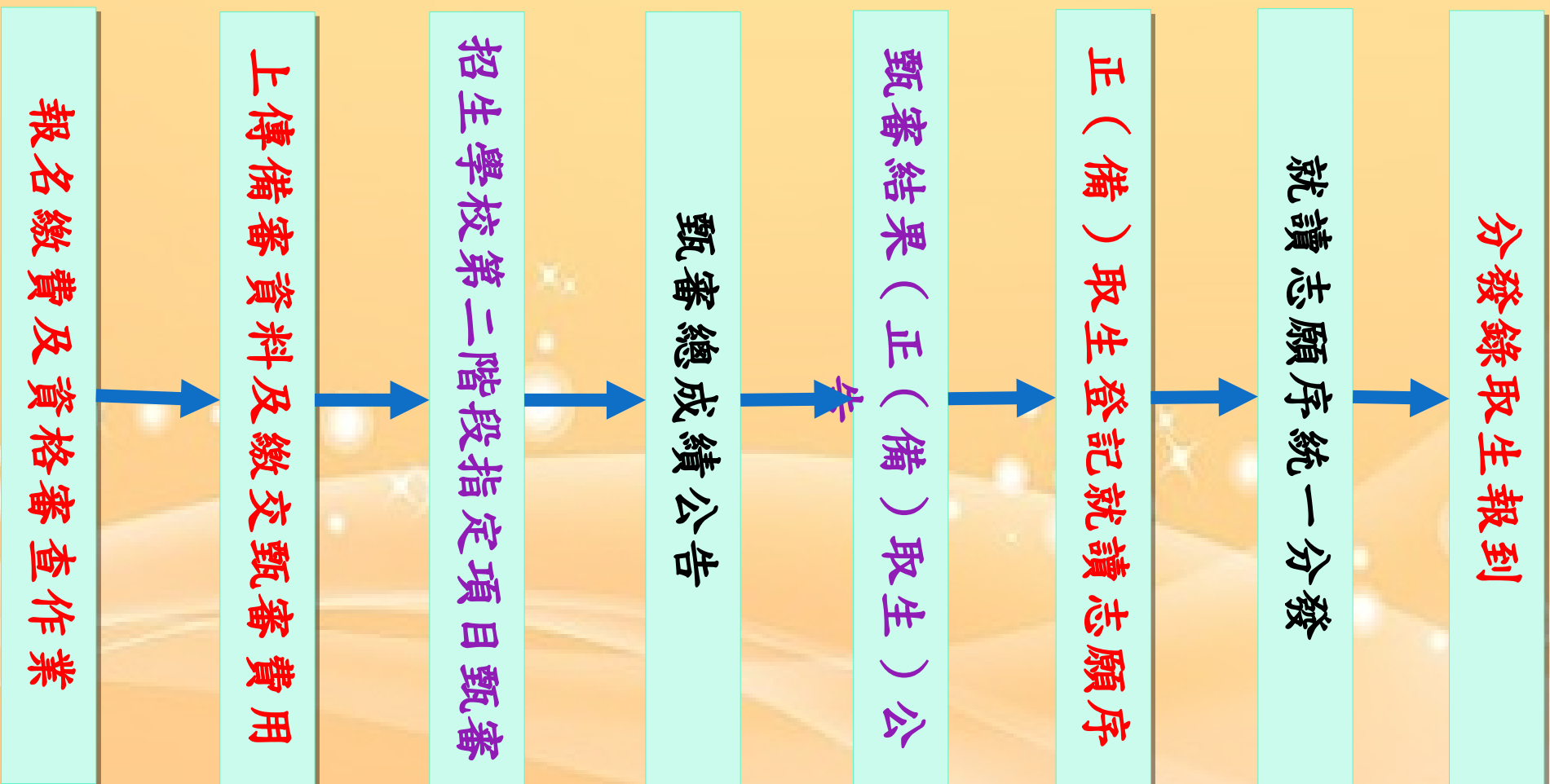
正取生並得列備取生，公告於各校網站。

2、**正取生**及**備取生**依規定時間**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接受招生委員會統一
分發，分發錄取結果公告招生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查詢，**經分發錄取後始
取得入學資格。**

3、獲**分發錄取生**依錄取學校規定時間、方式及攜帶證明文件辦理報到。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作業流程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報名系統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瀏覽，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瀏覽，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本招生採個別網路報名方式，欲參加本招生之考生須於**107年12月10日（星期一）10:00起至107年12月14日（星期五）17:00止**完成報名程序。
2. 首次使用系統時，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由考生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本委員會網站作業系統均須輸入通行碼，考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失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5. 網路報名：(1)請先設定通行碼取得報名費個人繳款帳號。(2)繳交報名費後重新登入系統，登錄考生基本資料。(3)選擇報名校系(組)學程。(4)上傳報名資格及相關證明文件PDF檔，始完成報名程序。
6. 資格及繳費身分審查結果於**107年12月24日（星期一）10:00起**，在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結果查詢系統」提供查詢。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方可具有校系科組學程指定項目甄審報名資格。
7. 繳費身分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優待資格有關，未於規定期間內登錄身分或報名資格審查未通過者，均不予退費。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和通行碼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你已自設的通行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75430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登入"/>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僅限報名考生第1次使用。
2. 完成設定通行碼，請考生務必列印通行碼（並儲存通行碼檔案）後妥善保存，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完成設定通行碼及列印通行碼（或儲存通行碼檔案）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系統進行報名。

設定通行碼

考生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王大明"/>	須與報名資料一致，送出後不得更改；無法繕打之罕見字以半型"取代。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value="A123456789"/>	以半形英數輸入，送出後不得更改，請仔細填寫；外籍人士請填居留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	以人民國年月日，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電子信箱	<input type="text" value="s42@ntut.edu.tw"/>	請填寫正確的電子信箱格式。如:s42@ntut.edu.tw 電子信箱 欄位不是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12345678ty"/>	通行碼長度為8~12字元，須包含英文(大小寫不限)及數字，且不可有空白字元。
再次輸入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62111"/>	62111 重新產生驗證碼
※如非法使用其他考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請注意：通行碼僅允許設定1次，一旦送出即不得更改，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送出。 ※通行碼送出後請先列印或儲存，並務必妥善保存；遺失僅限補發1次，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除重設"/>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通行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回登入畫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光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1655 E-mail：s42@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光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1655 E-mail：s42@ntut.edu.tw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3. 輸入基本資料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登出](#)

報名程序：1.查詢繳款帳號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基本資料 4.輸入學歷(力)證明 5.選擇組別 6.報名作業 7.報名作業確定送出 8.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9.下載報名確認單

個人基本資料、通訊資訊、學歷(力)資料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考生姓名	王大明
出生年月日	800708
電子郵件	s42@ntut.edu.tw
※本資料已於通行碼設定時完成輸入，不再提供修正 ※如有錯誤，請下載填寫「基本資料修正申請表」傳真或以電子郵件寄至本委員會辦理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繳費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一般生 <input type="radio"/>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radio"/> 低收入戶 ※欲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報名者，請將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證文件製成PDF檔案，透過「網路上傳」方式傳送呈本委員會辦理審查，須繳交證明文件，請詳閱簡章第3頁。 ※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及上傳證明文件PDF檔或繳費身分審查未通過者，繳費身分均為一般生身分。
郵遞區號	10608 ※如臺北市大安區則填10608。
通訊地址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型小寫填寫。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年見字，請以代替。 ※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傳真或以電子郵件寄至本委員會辦理。
連絡電話	02-27725333 ※請務必填寫可連絡到的電話(範例:02-27725333)。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0939000000 ※請務必填寫本人在招生期間可連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連絡到的手機號碼，以被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範例:0939000000)。
緊急聯絡人姓名	三小明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34000000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9000000)。
專(肄)年月	108 6
專(肄)業學校	臺北市 市立士林高商 ※請選擇專(肄)業學校縣市後，再點選專(肄)業學校(參閱簡章附錄十四 報名考生專(肄)業學校代碼表)。 ※實驗教育生請選擇同等學力(含肄業生)後之「913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者」。
修課類型及專(肄)業科組別	技術型高中 機械群 機械科 ※請先選擇修課類型後，再選擇群別、再點選科別(參閱簡章附錄十三 報名考生專(肄)業科(組、學程)別代碼表)。 ※實驗教育生請選擇「其他」。
下一步(儲存)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s42@ntut.edu.tw

4. 輸入學歷證明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登出](#)

報名程序：1.查詢繳款帳號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基本資料 4.輸入學歷(力)證明 5.選擇組別 6.報名作業 7.報名作業確定送出 8.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9.下載報名確認單

報名資格登錄 (只能勾選一項)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持國內高中職學校學歷(力)證件者： 修課性質：[畢業] 班別：[職業類科班] 日夜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日間部 <input type="radio"/> 夜間部 畢業狀態：[畢業] (畢業時間於 108 6) (修滿 請選擇 年級 請選擇 學期)
<input type="radio"/>	持大專學歷(力)證件者： <input type="radio"/> 五年制專科學校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input type="radio"/> 五年制專科學校修滿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input type="radio"/> 持有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或相當於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資格證明書。 <input type="radio"/> 106學年度第2學期在學肄業之專科學校應屆畢業生，登記資格審查期間尚未取得專科學校學位證書，而欲以「持有專科學校畢業學位證書」之登記資格參加本招生者。
<input type="radio"/>	陸、海、空軍士官學校培育備士官班畢業： 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可比較高職學歷資格者，如仍在營者並須經原軍單位核准報考。
<input type="radio"/>	持技能檢定合格證書及證明文件者： <input type="radio"/> 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input type="radio"/>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input type="radio"/>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技術士證。
<input type="radio"/>	持國家考試及格證書者： <input type="radio"/>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二、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input type="radio"/>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input type="radio"/>	空中大學進修生者： 修畢 40 學分以上(不含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input type="radio"/>	年滿22歲，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40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者： 1.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 2.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3.空中大學進修生進修課程(不含推廣教育課程)。
<input type="radio"/>	經國防部核准退伍軍人及在營官兵核准報名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證明書須於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含)以前取得。 <input type="radio"/> 國防部頒發之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定考試高中程度及格，持有證明書者。 <input type="radio"/>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舉辦之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定考試，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者。 <input type="radio"/> 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者。
<input type="radio"/>	其他方式取得報考大學同等學力或高中職畢業證明者： <input type="radio"/> 1.臺灣地區人民或在臺長期居留大陸地區人民，持有大陸地區高中(職)學校學歷(力) <input type="radio"/> 2.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 <input type="radio"/> 3.國外學歷 取得高中或高職畢業程度及格證書或學歷(力)證件。
<input type="radio"/>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或於職業學校擔任技術及專業教師，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專案審議通過者。
<input type="radio"/>	於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專案審議通過者，僅得登記同意受理本條款之校系科(組)、學程為志願。
<input type="radio"/>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23條之1第2項規定者。 考生應先登錄，應於註冊時繳交審核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完成實驗教育證明正本，若未繳交或經查證不符者，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input type="radio"/>	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1.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2.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取消(回上一頁) 下一步(儲存)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s42@ntut.edu.tw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5. 選擇組別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 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報名程序：1.查詢繳款帳號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基本資料 4.輸入學歷(力)證明 5.選擇組別 6.報名作業 7.報名作業確定送出 8.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9.下載報名確認單

請選擇參加組別

青年儲蓄帳戶組 技職特才與實驗教育組

[取消\(回上一頁\)](#) [下一步\(儲存\)](#)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5 E-mail : s42@ntut.edu.tw

6. 選擇校系(組)學程

請選擇學校 (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進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請點選欲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040002-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名額:2)(甄試費用:500)
1040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名額:1)(甄試費用:500)
1040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應用英文系(名額:2)(甄試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10400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甄試費用:500)
1040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名額:1)(甄試費用:500)

[取消\(回上一頁\)](#)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5 E-mail : s42@ntut.edu.tw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6. 報名作業 確定送出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登出

報名程序：1.查詢繳款帳號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基本資料 4.輸入學歷(力)證明 5.選擇組別 6.報名作業 7.報名作業確定送出 8.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9.下載報名確認單

請注意：您尚未完成確定送出網路報名及資格審查資料。

請務必 107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五）24:00前確定送出，並完成網路上傳報名資格及繳費身分文件。

注意事項

1. 考生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不可分次選報)
2. 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3. 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會自動導向「資格文件上傳作業」，請考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及證明文件上傳作業。
4. 未完成確定送出及證明文件上傳作業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0400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

1040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名額:1)

注意！你僅選擇 2 個校系科(組)學程！每位考生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一次選報（不可分次選報）。如確定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正確無誤不再修正，請選擇「確定送出」按鈕；若尚須修改，請按「取消」。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出生年月日	1000101
通行碼
驗證碼	50178 50178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回上一頁)"/>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送出"/>	

注意！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一次選報；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送出」按鈕，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還需要修改請按「取消」按鈕

確定

取消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7. 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列印「推薦函」
寄件封面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登出

報名程序：1.查詢繳款帳號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基本資料 4.輸入學歷(力)證明 5.選擇組別 6.報名作業 7.報名作業確定送出 8.資格文件上傳作業 9.下載報名確認單

資格文件上傳注意事項

1. 考生須先下載並列印(1)身分證正反面、(2)學歷(力)資格或(3)申請報名費優待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等「證明黏貼單」，由考生黏貼各項證明文件影本後，掃描製成影像PDF檔。但報名資格條件之「特殊經歷」或「專業領域成就」無須列印「證明黏貼單」，而由考生自行將須繳驗的證明文件掃描並製成一個影像PDF檔。
2. 考生須備齊並上傳1.身分證正反面、2.學歷(力)資格及3.特殊經歷或專業領域成就等報名資格證明文件PDF檔；另須辦理繳費優待(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查者，則須再上傳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PDF檔，但證明文件中如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附上傳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PDF檔。
3. 考生須上傳每1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指定項目甄審辦法「資格條件」及「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要求之「特殊經歷」或「專業領域成就」證明文件PDF檔案，若以「屬學校型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含不具學籍自學生)」報名資格報名者，上傳證明文件檔中須含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完成實驗教育證明」影像PDF檔。
4. 考生須於107年12月14日(星期五)17:00前，完成報名資格(含繳費身分)證明文件PDF檔上傳。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報名資格文件者之考生，視同放棄報名資格。另檢附文件未符報名校系科(組)、學程甄審辦法之報名資格規定者，不得參加該校系科(組)、學程指定項目甄審，喪失本招生之報名資格。未上傳繳費優待資格證明文件者，亦不得享有報名費優待。
5. 報名截止後，本委員會概以考生上傳留存於本委員會報名系統之報名資格及繳費優待證明文件PDF檔，據以辦理報名資格及繳費優待身分審查。
6. 資格審查時僅須上傳證明文件PDF檔案即可，於錄取報到時須繳驗正本。報到時，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明文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報名資格。
7. 證明文件製作方式可至本委員會網站參考製作教學，各證明文件影像PDF檔，須為清晰可以辨識內容。

基本資料證明文件上傳 ※務必檢視合併檔案，確認上傳文件證明正確無誤後，再勾選我已完成資料檢視後，才可確定送出

項目	1 下載黏貼單	2 上傳檔案	3 檢視檔案	4 上傳時間
必繳文件 身分證明文件黏貼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載"/>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2018/12/10 上午 11:18:44
必繳文件 學歷(力)資證明文件黏貼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載"/>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2018/12/10 上午 11:18:57
27543 27543 <input type="button" value="合併檢視"/>				
5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送出"/>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體驗學習報告書及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操作說明

體驗學習報告書及備審資料上傳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盡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請先檢視上傳檔案，並勾選我已完成資料檢視後，再確認送出

招生校系名	上傳檔案截止日期	繳費證明檔案上傳	繳費證明檔案檢視	繳費證明確認送出	繳費證明上傳時間	備審資料檔案上傳	備審資料檔案檢視	備審資料確認送出	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聯合會 企業管理系	2018/1/19 24: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送出"/>	2017/12/8 下午 04:06:20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送出"/>	2017/12/8 下午 04:06:29
聯合會 應用外語系	2018/1/18 24: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送出"/>	未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認送出"/>	未上傳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操作說明

登入畫面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為維護考生權益及資訊安全，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欲離開系統時，請務必按「登出」鍵登出。
2. 甄審結果錄取生(含正取生及備取生)，無論錄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均須於 起至 ，上網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經本委員會統一分發錄取後，始取得入學資格。
3.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4. 考生應使用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本招生各項系統。通行碼遺失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和通行碼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800708"/>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請輸入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輸入你已自設的通行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05286"/> 05286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登入"/>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操作說明

2. 登記志願序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登出

登記就讀志願程序：1. 閱讀注意事項 2. 登記就讀志願序 3. 確定送出作業 4.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您目前尚未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未於108年1月21日（星期一）17:00前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登記及分發資格。
2. 請先檢查「個人資料」、「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正、備取名次」是否正確無誤。
3. 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1個或1個以上校系(組)、學程，均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並確定送出，接受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之志願可先暫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後即可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登記，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序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並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暫存志願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可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若未加入右方為就讀志願，視同放棄選填)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
	新增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應用英文系-1041019-備取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原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1051001-正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1071005-正取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1021001-備取3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應用英語系-1121004-備取2
	↑	
	↓	
	移除 ←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操作說明

3. 確定送出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登記就讀志願程序：1.閱讀注意事項 2.登記就讀志願序 3.確定送出作業 4.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就讀志願序僅能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仔細核對右方「已選填之就讀志願序」及「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正確無誤。請於下方驗證資料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始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確定送出就讀志願序後，請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供日後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使用。就讀志願序若須修改，請按取消「(回上一頁修改)」。確定送出期限為 108 年 1 月 18 日 (星期五) 10:00 起至 108 年 1 月 21 日 (星期一) 17:00 截止。	志願序 1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原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應用英語系 - 正取 1 志願序 2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正取 1 志願序 3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備取 3 志願序 4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應用英語系 - 備取 2 志願序 5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應用英文系 - 備取 1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放棄選填之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table border="1"><tr><td>身分證字號</td><td><input type="text"/></td></tr><tr><td>出生年月日</td><td><input type="text" value="800708"/>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td></tr><tr><td>請輸入通行碼</td><td><input type="text" value="....."/> 請輸入你已設下的通行碼</td></tr><tr><td>驗證碼</td><td><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重新產生驗證碼</td></tr></table>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800708"/>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請輸入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輸入你已設下的通行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重新產生驗證碼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800708"/>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請輸入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輸入你已設下的通行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input type="text" value="84717"/>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務必確認志願順序後再送出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操作說明

4. 列印 (儲存) 就讀志願表

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 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登記就讀志願程序：1. 閱讀注意事項 2. 登記就讀志願序 3. 確定送出作業 4.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已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
2. 就讀志願表為分發結果複查重要依據，未檢附者，日後不得申請分發結果複查。
3. 請務必於至 108 年 1 月 21 日 (星期一) 17:00 系統關閉前完成就讀志願表列印(儲存)；系統關閉後，不再提供列印(儲存)。
4.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訂於108.1.24(星期四)10:00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本委員會不另寄書面分發結果通知，考生可於公告後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分發結果。
5. 若您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志願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 學程名稱、甄審結果	志願代碼
1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原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應用英語系 - 正取 1	1051001
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正取 1	1071005
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應用外語系 - 備取 3	1021001
4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應用英語系 - 備取 2	1121004
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應用英文系 - 備取 1	1041019

您已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請自行「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三、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報到方式說明

日期	項目
109.2.19(三)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09.2.27(四)12：00前	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 分發錄取生**應依分發之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不得為電話方式)，備妥錄取學校所規定證明文件，依各校規定方式辦理報到
-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分發錄取生，甄審學校得直接取消該分發錄取生入學資格
- 分發錄取生**已完成辦理報到者又要放棄錄取報到之考生**，須在109年2月27日(四)12：00前填妥簡章附錄十一「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傳真至已報到學校，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附錄十一

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

已向甄審學校完成報到後又要放棄錄取報到之考生，須在109年2月27日(星期四)12：00前，填寫本表後傳真至先前已報到學校，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逾期不予受理。

考 生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組 別	<input type="checkbox"/>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儲蓄帳戶組		
聯絡方式	通訊處				
	電話		行動電話		
監 護 人 姓 名			聯絡電話(手機)		
<p>本人參加特殊選才入學招生錄取 貴校_____ (請填錄取系科(組)、學程名稱)，已於109年2月_____日完成報到程序，現因個人因素，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本人已了解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入學資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簽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監護人簽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_____ 日</p>					

註：各甄審學校聯絡電話及傳真號碼請參閱本簡章「附錄十五」。

貳、 109 學年度四技二專 甄選入學作業介紹



一、甄選入學 - 辦理期程

日期	作業項目
108.12.10(二)起	簡章公告發售
108.12.12(四)9:00起 108.12.24(二)17:00止	報名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109.5.2(六)起 109.5.3(日)止	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
109.4.22(三) 10:00起 109.5.6(三) 17:00止	考生報名資格、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及原住民身分審查資料登錄及繳件
109.5.22(五) 10:00起 109.5.29(五) 17:00止	第一階段考生個別報名 (109.5.28(四) 24:00止繳費)
109.6.3(三) 10:00起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查詢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6.3(三) 10:00起 109.6.11(四) 20:00止】	第二階段報名、繳費並網路上傳考生備審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6.12(五)起 109.6.28(日)止】	各甄選學校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6.29(一) 10:00前】	各甄選學校寄發甄選總成績單，本委員會網站亦提供考生查詢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109.7.1(三) 10:00前】	1. 各甄選學校網站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 2. 本委員會網站亦提供考生查詢
109.7.1(三) 10:00起 109.7.4(六) 17:00止	正(備)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109.7.8(三) 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09.7.15(三) 12:00前	分發錄取生依分發錄取學校所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一、甄選入學 - 青年儲蓄帳戶組招生名額統計

招生組別	招生校數	系科 (組) 學程 數	招生名額
青年儲蓄帳戶組	名額尚在核定中		



一、甄選入學 - 資格條件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組別	<p>一般組 (含一般生、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及原住民、離島生)</p>
招生學校	【技專校院、一般大學】
統一入學測驗	<p>109 學年統測各科目原始級分 2 科目 (含) 以上 0 級分不得參加</p>
報名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術型高中應屆畢業生或已畢業生 2. 綜合型高中應屆畢業生修畢專門學程 25 學分以上或已畢業生 3. 普通型高中已畢業生 4. 同等學力學生

青年儲蓄帳戶組

【技專校院】

106 或 107 學年國文、英文、數學統測科目原始級分

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學生，完成 **2 年或 3 年計畫者**

二、甄選入學 - 簡章查詢系統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學校、系(組)、學程關鍵字：

招生群(類)別：

區位： 說明

屬性：

公私立：

身分別：

甄試日期：

指定項目：
 不限制
 備審資料審查
 面試
 實作
 其他(關鍵字)

查詢

共有 3224 筆資料

101001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1機械] 機械工程系
101002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1機械]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1003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3電機]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1004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5化工]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101005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6土木] 營建工程系
101006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5化工] 化學工程系
101007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4資電] 電子工程系
101008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3電機] 電機工程系
101009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4資電] 資訊工程系
101010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9商管] 企業管理系
101011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4資電] 資訊管理系
101012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學校名稱：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條(組)、學程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101001		01 機械群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是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101001		01 機械群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是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一般考生		37		74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1		3							
原住民考生		3		9							
離島考生		0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				107年6月8日(五) 24:00止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07年6月14日(四) 10:00起							
甄試日期				107年6月23日(六)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07年6月30日(六) 10:00前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07年7月2日(一) 12:00止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日期				107年7月4日(三) 10:00起							
正(備)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				107年7月5日(四) 12:00止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107年7月16日(一) 16:00止							
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有關二階指定項目作業規劃，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ntust.edu.tw) / 招生 / 大學部招生 / 四技甄選網頁公告。實作及筆試測驗說明於107.5.21本校四技甄選網頁公告。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本校工程學院學生入學後均須參加工程學院主辦之初階數學能力測驗，成績未達及格標準者，必須修習初階數學(一)0學分課程。							

直接列印 候選列印

二、甄選入學 - 青年儲蓄帳戶組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創新設計工程系 (第一校區) (青年儲蓄帳戶組)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項 目
													1
			英文	3	×1 倍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10%	2	備審資料審查		
			數學	3	×1 倍	面試	-	100	10%	3	統測科目國文		
						創意草繪	-	100	10%	4	統測科目英文		
										5	統測科目數學		
										6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資 料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							
					必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必繳資料	外語能力證明							
					必繳資料	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							
			體 驗 學 習 報 告 書 或 備 審 資 料 上 傳 說 明	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備審資料配分標準： 1.自傳及讀書計畫各限 1000 字以內。 2.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包含指導老師具名推薦之作品集。									
				指 定 項 目 甄 試 說 明	1.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 在校學業成績 (50%) (2) 專業能力 (40%) (3) 其他能力 (10%)。 2.面試評分標準：(1) 表達能力 (40%) (2) 思考邏輯 (30%) (3) 溝通及反應 (30%)。 3.創意草繪：即興創作，依不同學群，將使用不同權重，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系網站上。 4.上傳備審資料務必清晰可辨，以利審查。 5.指定項目甄試當天安排交通接駁車，接駁方式於甄試通知單說明。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2:00 止								
			備 註	1.本系學生於〈第一〉校區上課。 2.修業 4 年，自 102 學年度起本校實施英語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及英語文獎勵要點。 3.如有未盡事宜，依照招生簡章及本校相關規定事項辦理。									

二、甄選入學 - 辦理方式 1/2

- ◆ 本招生分：一般組、**青年儲蓄帳戶組**兩組分別招生，至多申請 **3** 個校系科（組）、學程
- ◆ 採分組聯合招生，每位考生就符合報名資格的組別中，僅可擇 **1 組** 報名
 1. 參加「一般組」之考生，須參加 **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取得成績
 2. **參加「青年儲蓄帳戶組」之考生**，須已參加 **106 或 107**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取得成績
- ◆ 甄選流程分為**二階段**辦理，**第一階段**為統一入測驗成績篩選，**第二階段**為各甄選學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試
- ◆ 青年儲蓄帳戶組著重**體驗學習資歷**（**含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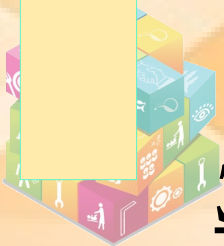


二、甄選入學 - 辦理方式 2/2

- ◆ 各組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方式由各校訂定，指定項目例如備審資料審查、面試、筆試、術科實作等，**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才具備報名及繳交甄選學校所規定之備審資料及參加甄試項目**
- ◆ 甄選總成績包含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及指定項目甄試成績、有採計在校學業成績、證照或得獎優待加分
- ◆ 錄取方式，由各校公布各組正取生或備取生，獲正取生或備取生均應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接受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才可獲得錄取機會，由招生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錄取後公告錄取榜單，錄取生依照錄取學校規定日期及方式辦理報到



三、甄選入學 - 作業流程



三、甄選入學 - 報名資格登錄系統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非應屆畢業生 (青年儲蓄帳戶組)

報名資格登錄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
768。

請登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須與報名統測時之身分證統一編號一致)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506802

重新產生驗證碼

登入

已完成報名資格資料登錄者可登入下載黏貼表單及查詢收件狀態

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8881 E-m: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報名資格登錄

步驟一. 登錄 資格審查資料 步驟二. 確認 資格審查資料 步驟三. 完成 資格審查申請

報名資格 (只能勾選一項)

- 持國內高中職學校學歷(力)證件者：
- 持大專學歷(力)證件者：
- 陸、海、空軍士官學校常備士官班畢業：
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可比敘高職學歷資格者，如仍在營者並須經權責單位核准報考。
- 持技能檢定合格證書及證明文件者：
- 持國家考試及格證書者：
- 空中大學選修生者：
修畢 40 學分以上(不含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者。
- 年滿22歲，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40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者：
- 年滿18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150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經國防部核准退伍軍人及在營官兵核准報名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 其他方式取得報考大學同等學力或高中職畢業證明者：
-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或於職業學校擔任技術及專業教師，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專案審議通過者。
- 於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專案審議通過者，僅得登記同意受理本條款之校系科(組)、學程為志願。
- 符合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辦法第二十三條之一第二項規定者。
考生若獲分發錄取，應於註冊時繳交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完成實驗教育證明正本，若未繳交或經查證不符者，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個人資料 (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可聯絡到的電話、手機、地址及E-mail，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為必填項目)

統測准考證號碼：		出生日期：	
身分證統一編號：		*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227725333
考生姓名：		*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912345678
E-mail：	<input type="text"/>		例：enter42@ntut.edu.tw
*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例：106 (只需填寫前三碼)	地址 <input type="text"/>	例：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緊急聯絡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 緊急聯絡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987654321
* 繳費身份註記：	請選擇...		

三、甄選入學 - 第一階段報名系統

第一階段（青年儲蓄帳戶組） 個別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謝祥業 繳費身份註記：低收入戶 登入位址：140.124.191.18 [登出](#)

一、繳交報名費 二、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三、招生簡章修訂表 四、[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五、[列印第一階段報名確認單及通行碼](#)

提醒您尚未完成「第一階段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請務必於108年5月31日（星期五）17:00 前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相關表件。

★ 列印「推薦函」
寄件封面

報名考生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統測准

我要進行下一頁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報名之甄選校系科(組)、學程 [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 101004-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1006-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
- 10102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材料工程
- 102005-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102007-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 102035-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
- 103015-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 10401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 104012-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 10401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 105005-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106001-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原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化學工程
- 107004-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107029-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



第一階段（青年儲蓄帳戶組） 個別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使用者：謝祥業 繳費身份註記：低收入戶 登入位址：140.124.191.18 [登出](#)

一、繳交報名費 二、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三、招生簡章修訂表 四、[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五、[列印第一階段報名確認單及通行碼](#)

您已經完成第一階段報名資料確認，無法再進行修改！！

[下載最新版本的Adobe Reader](#)



完成甄選入學申請校系科(組)學程確認單

此確認單請考生自行留存以備查驗。

下載通行碼

每位考生「通行碼」均不相同並限考生個人使用，此通行碼考生請自行列印並妥善保存，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資料洩漏或參加本入學招生之相關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負責。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8881 E-mail：enter42@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8881 E-mail：enter42@ntut.edu.tw



三、甄選入學 - 報到方式說明

日期	項目
109.7.8(三) 10:00 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發放榜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甄選辦法】	分發錄取生依分發錄取學校所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109.7.15(三) 12:00 前	

- 1. 分發錄取生**應依分發之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 (不得為電話方式)，備妥錄取學校所規定證明文件，依各校規定方式辦理報到
- 各甄選學校報到規定時間，請參閱「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分發錄取生，分發錄取學校得取消分發錄取資格
- 分發錄取生**已完成辦理報到者又要放棄錄取報到之考生**，須填妥簡章附錄十二「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傳真至已報到學校，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附錄十二 已報到分發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

已向甄選學校完成報到後又要放棄錄取報到之考生，須於各校報到規定時間完成，填寫本表後傳真至甄選學校，並打電話確認傳真已收到，逾期不予受理。
各甄選學校報到規定時間，請參閱各組「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109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表A26 已報到分發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_____

考生姓名				統測准考證號		
聯絡方式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監護人姓名				監護人電話(行動電話)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組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儲蓄帳戶組			錄取校系科(組)、學程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甄選學校代碼	系科(組)代碼	學程代碼	錄取學校校名		
				系科(組)學程名稱		
本人參加109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因個人因素，放棄分發錄取及報到(已於109年7月日完成報到程序)資格。本人了解放棄錄取及報到資格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原錄取及報到資格。						
				考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日						

註：請參閱本簡章附錄四「甄選學校代碼暨地址電話傳真一覽表」。

參、結語



109 學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就學配套作業期程簡表

項目	特殊選才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大學個人申請
分組招生	「青年儲蓄帳戶組」	「青年儲蓄帳戶組」	「青年儲蓄帳戶組」
招生學校	技專校院與一般大學	技專校院	一般大學
報名志願數	5 個	3 個	6 個
「青年儲蓄帳戶組」 成績採計方式	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或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採計 106 或 107 學年度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採計 106 或 107 學年度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青年儲蓄帳戶組」 招生名額	技專校院：37 校 224 系 310 名 一般大學：45 校 141 系 175 名	37 校 180 系 261 名	27 校 56 系 76 名
試務 作業 辦理 期程	簡章公告	108.11.28	107.11.12
	資格審查(含報名)	108.12.23-108.12.27	108.3.20-108.3.21
	備審資料網路上傳	109.1.10-109.1.16	109.4.22-109.5.6(資格審查) 109.5.22-109.5.29(一階報名)
	指定項目甄試	109.1.20-109.2.10	109.6.3-各校所訂截止日期
	正備取公告	109.2.13	109.6.12-109.6.28
	登記就讀志願順序	109.2.13-109.2.15	109.7.1
	統一分發榜	109.2.19	109.7.1-109.7.4
報到(含放棄入學)	109.2.27	109.7.8	108.5.16
招生委員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聯合會	109.7.15	108.5.20
聯絡方式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聯合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聯合會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青年儲蓄帳戶專案辦公室	02-2772-5333	02-2772-5333	05-272-1799
	02-7736-5422	*各項考試及招生日期以 109 學年度各簡章為準。	

報到後不能再報名參加
「甄選入學」及「個人申

「甄選入學」及「個人申請」
同時參加，擇一報到



報到注意事項

考生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期程之認定
以「日」方式計算

2 年或 3 年期計畫者至少應累計 **20 個月 600 天或 30 個月 900 天**
計算至入學 109 年 9 月 16 日止

- ◆ 各招生辦理期間，先准予考生報名，實際入學時，依就業投保（實際保險起算日及退保日）計算**須達規定天數**
- ◆ 獲分發之錄取生於錄取後註冊入學前，如經發現報名資格不符者，一律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最新消息 ▾

本會簡介 ▾

其他資訊 ▾

搜尋

入學管道

-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
-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
-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
-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 二技申請入學
- 二技技優入學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資料檢索

- 會議報名系統
- 簡章證書辦法及購買系統

重大變革事項

- 107.09.26 自108學年度起，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107.09.26 108學年度起，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各高級職業學校可推薦人數由12人增加至15人。
- 106.11.24 107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分發錄取生，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同106學年度)，仍得參加107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 106.11.24 依107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議決議，原107學年度起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分發錄取生，無論放棄...
- 106.11.24 107學年度特殊選才採不分組，將「實驗教育組」、「技職特才組」合併為「特殊選才」招生。凡符合學歷(力)資格及招生校系科(組)、學程...

[more..](#)

高職學校/專科學校/國中學校

- 107.09.14 108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查詢。...

考生資訊

- 107.09.26 108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採計學測科目」及「甄試總成績同分參酌科目」一覽表...
- 107.09.14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網頁公告】108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
- 107.09.14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頁公告】108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
- 107.08.31 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108學年度網頁啟用，如須查詢其他學年度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
- 107.08.31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招生108學年度網頁啟用，如須查詢其他學年度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

[more..](#)

委員學校

- 107.09.27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議，於107年10月9日14:00,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二館1...



聯合會
JCTV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網頁

108學年度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考生資訊

• 高中職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8. 統計資料

9. 相關網站連結

10. **考生作業系統**

11.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3. 歷年資料

14. 聯合會首頁

到站人次：

最新消息

【重大變革事項】

1.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辦理106學年度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就學配套措施，辦理「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青年儲蓄帳戶組」兩組...

[more...](#)

【考生資訊】

107.10.18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下載。

107.08.31 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108學年度網頁啟用，如須查詢其他學年度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

[more...](#)

【高中職學校資訊】

目前尚無訊息。

【委員學校資訊】

107.10.18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第2次委員會議，於10

107.10.18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含甄選入學、技優保送、技優甄審、特殊選才)

107.10.18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制定與發布系統，請至「委員學校作業系統」登入查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網頁



108學年度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職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簡章購買方式

8. 下載專區

9. 統計資料

10. 相關網站連結

11. **考生作業系統**

- 網路上傳專區
- 網路上傳常見問題

12.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13.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4. 歷年資料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最新消息

【重大變革事項】

1. 108學年度起新增「青年儲蓄帳戶組」，辦理106學年度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就學配套措施。報名資格由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專案辦公室辦理認定，採計106學...
2.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3.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必採「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亦可兩者皆為備審資料之採計項目。網路上傳備審資料...

more...

【考生資訊】

- 107.08.31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108學年度網頁啟用，如須查詢其他學年度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
- 107.10.18 108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聯合招生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下載。

more...

【高中職學校資訊】

目前尚無訊息。

【委員學校資訊】

- 107.10.18 108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第2次委員會簡

